

证券代码：833897

证券简称：心动网络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为了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确保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表达自身意愿，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多次尝试与公司全部股东进行联系，并与绝大部分股东就相关事宜进行了友好沟通。同时，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以积极的态度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回购，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

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大多数异议股东取得联系，就其是否继续持股或要求回购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但仍与少数股东未取得联系。为了更好地保护异议股东利益，确保所有异议股东能够受到公平对待，对回购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事项及相关保护措施再次提示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在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18 年 9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未投赞成票。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异议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18 年 9 月 28 日）的《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为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以及公司摘牌前 60 个交易日的平均成交价格中孰高者（考虑公司除权除息事项对股价的影响）。

“摘牌前 60 个交易日”是指：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含当日）前 60 个交易日。

具体回购相关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天内，将异议股东签字并盖章（如需）的《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以邮寄日期为准）等方式交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

电子邮件。

若异议股东上述期限内未以上述方式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再次郑重提示各位异议股东，如拟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收购承诺，请尽快与公司联系相关股份收购事宜。

回购事宜具体联系信息：

联系人：樊舒暘

联系电话：021-60727072 转 8001

邮箱：finkel@xindong.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700 号 A2

特此公告。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

证券账号	
账户全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回购要求	回购股份数： （股） 回购价格： （元/股）
<p>本人承诺：上述股份数为本人实际持有的公司股份数，回购价格与《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中公告的回购价格相符。</p> <p> 股东（盖章）/（签名）：</p>	